

黄夏彩 / 著

我有明珠一颗
今朝尘尽先生

久被尘劳关锁
照破山河万朵

白云守端禅师

乌篷船



清华大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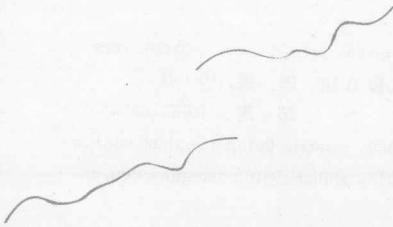
014034191

1267
2666



乌篷船

黄复彩 / 著



1267
2666



北航

C1722467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黄复彩的第四本散文集。这集子所记，既有作者对童年往事的回忆，也有对当下生活的记录。无论是追今还是抚昔，无一不表达着作者对人生的领悟，对生活的理解，对精神生命的探索。作为共和国的同龄人，作者的成长经历，也在某一方面印证了共和国的一段历史。南怀谨大师说，你不一定相信历史，历史未必是真的，但你一定要相信文学，文学里的故事也许是假的，但它所说的现象却是真的。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乌篷船 / 黄复彩著.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4

（下午茶）

ISBN 978-7-302-34816-0

I . ①乌… II . ①黄… III .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310992号

责任编辑：宋丹青

封面设计：门乃婷

责任校对：宋玉莲

责任印制：杨艳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网 址：<http://www.tup.com.cn>, <http://www.wqbook.com>

地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 A 座 邮 编：100084

社总机：010-62770175 邮 购：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 量 反 馈：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印 刷 者：三河市君旺印装厂

装 订 者：三河市新茂装订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45mm×210mm 印 张：8.625 字 数：199 千字

版 次：2014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5.00 元

目	1	自鸣钟
录	5	夜路
	9	好吃的馒头
	12	瓷器
	16	貔貅
	19	大丫头
	25	水的精魂
	28	九姑
	33	爱在坚守
	38	青花瓷
	41	门前的河
	44	戏班子
	47	说书的瞎子
	50	棉匠老戴和他的一家
	55	我的酒师父们

58	废街
61	何大丫头
65	大士阁
69	清字巷
73	茶干
76	扳罾
79	摸窑
82	驴子狼
84	乌篷船
87	一角钱事件
90	麻大姑
93	老屋
96	父亲的倔
100	父亲的朋友
104	父亲的最后一个春节
109	我家第一牛人
112	澡堂
114	理发店
118	天宁寨
121	插队纪事（二篇）
126	桥祭
129	哑舅
133	堂兄
136	在贵池乡下看傩戏

139	和老农们一起唱儿歌
142	周潭的流行色
145	一条热情而胆怯的狗
149	在黄泥街坐茶馆
153	莲花山一夜
157	秋浦河二题
161	去柴塘的路
165	空村
170	田野上的寺庙
174	救庵
178	塔影庵记
181	人生难免如此
184	上海花园别墅
189	皖南二题
193	宣店人家
196	新洲
199	腊菜
201	喝粥
204	吃面
207	自行车
210	打烧饼的中年夫妇
212	从白云观到源溪
215	陵阳镇
218	楼台山记

221	神龙谷观瀑记
224	德福山庄夜游记
227	川藏行录
238	印度记行
242	永恒面颊上的一滴眼泪——泰姬陵散记
246	那烂陀
250	恒河朝圣
254	洞山问禅
257	雁过长空，影沉寒水 ——写在《皖山禅话》出版之后
262	竹峰其人，灼灼其文
266	病者
269	后记

自鸣钟

十岁前，我们家一直就住在二道街上。据说从前是很热闹的一条街道，能跑黄包车的一条街道，街道上有美国人的育婴堂和圣公会，有鳞次栉比的商铺，还有13号。后者是一座妓院，很出名的一座妓院。小时候，孩子们中间最恶毒的骂语就是“你妈是13号的”。骂完了这句，一场恶架总是免不了的。当然从我记事起，这些都不存了，先是日本人从长江上扔过来的几发炮弹，接下来是广西佬（白崇禧）部队的所谓“焦土抗战”，曾被人称作“江南小上海”的和悦洲，包括这条二道街，就成了我幼时的那条破败的石板路了。

父亲很早就出门漂泊，临近四十，才在二道街盖了三间平房，开了一个木器铺子。屋子连着街道，坐北朝南，后门有一个很大的院子，堆着山一样高的木材。我们常常就在那木材堆中间躲老猫，跳房子，疯闹着，追逐着院子里的那些鸡在木材堆中惊慌地飞跃着。然而好景不长，一场罕见的大水将三间平房彻底冲毁，从此我们就开始了租房住的历史。只是几经腾挪，仍不离一条二道街。住得最久的就是胡家大屋。原先可能是一家商铺，一排木槽门，二层楼，前后六进，住着大约四五户人家。一家的男人是码头工人，一家是卖雪花膏的，一对新婚夫妻，男的在太平洋澡堂里卖澡牌，还有一家忘记了，用现

在的话说，都是草根族，下层社会，唯有大屋的主人胡家算得上上流社会，这家的男人在轮船公司做着职员。

胡家有两个儿子，老大比我大一岁，老小又比我小一岁，我们称他们胡大胡二。胡家在我眼里是世界上最有钱的人家，且不说胡大胡二每天都被他们的母亲追逼着吃蒸鸡蛋，更让人眼红的是胡家的堂屋居然摆着一架自鸣钟，那是这条街道上唯一的一架自鸣钟，钟门两边镶嵌着金闪闪的铜雕花纹，钟盘上刻着罗马数字。每到一个时辰，钟就会自动敲响，那声音浑圆、畅亮，尤其是半夜里，在这条空旷的街道上，越发让人感觉夜的震慑。我同胡大胡二混熟了，便能够有恃无恐地走进胡家堂屋，听胡大胡扯一些他们从说书瞎子那里听来的罗通扫北的故事，但最让我开心的就是趴在自鸣钟前，看钟上的图画，听钟的那种让人舒心的滴滴嗒嗒的走动声，只是不明白那硕大的钟锤因何而不停地摇摆，甚至就怀疑会有一个小人儿躲在钟里，就像夏天的剃头店里雇来的孩子不停地拉扯着悬在头顶上巨大的摇扇一样。

那时候，除了胡大，我们都还没到上学的年龄，而这一时期的孩子，是最寂寞，也是最放肆的时候。听不懂罗通扫北的故事，更不敢像其他大点的孩子一样，跳进江水里泡个痛快，除了跳房子，躲老猫是我们百玩不厌的一种游戏。为了不让对方找到自己，床底下，柴窠里，甚至猪栏里我们都曾躲过。当对方从你的眼皮子底下走过，你却不能被对方发觉时，那种刺激和兴奋是难以言喻的。那天活该出事，我踏着胡家堂屋里的条桌，希望就此爬到一座放置废物的阁楼上，不想一脚踏空，踩倒在那架自鸣钟上。灾难发生了，随着一声巨响，那架自鸣钟山一般倒在桌子上，硕大的钟锤就像一截断残的肢体，无奈地躺在一旁。刹那间，一切声音都停止了，我看到胡二的面孔纸一般

的惨白，继而，他指着我的鼻梁大哭起来，嘴里含混不清地骂着什么话。我已不清楚当时是怎么跑出了胡家大屋，我沿着滚烫的石板路一路狂奔，然后就一头钻进江边木材场的圆木堆里。整整一下午，我的脑子里满是那自鸣钟倒塌时的轰然之声，是那只硕大的钟锤横在地上的惨相。

天渐渐黑了，或许是木材堆里的蚊子太多，或许是禁不住强烈的饥饿，在夜的薄幕里，我终于悄悄地往二道街走去。奇怪的是，胡家大屋里的天似乎并没有塌下来。我看见对门阮裁缝家的狗正百无聊赖地啃着一块瓜皮，胡大已经放学了，门口的一群孩子正围着他，听他讲从瞎子那里贩来的罗通扫北。胡二捏着一块锅巴，正费力地往人堆中挤去。没有一个人发觉我的归来，就像没有人发觉我一下午从街道上消失一样。胡家大屋里弥漫着一股刺鼻的柴烟，厨房里，新媳妇不知为什么咯咯地笑个不停。这时候，我忽然听到一阵惊心动魄的声音，胡家的那架自鸣钟结结实实地敲了七下。我在惊骇之余，趁机朝胡家的堂屋瞟了一眼，让我难以置信的是，那架自鸣钟依然坐落在往日的位置上，硕大的钟锤依然像往日一样悠然地摇摆着。当天晚上，我突然高烧不止，然而接连好多日子，没有人再提起自鸣钟的事，那天下午发生的事情就像一场惊梦，现在，梦醒了，一切依然。很长的时间里，我仍然沉浸在那场巨大的灾难里，常常在梦里，那架自鸣钟的零件散裂一地，我从梦里惊醒，再也不敢入睡，直到听到胡家那架自鸣钟再次清越地敲击出一个时辰。这种噩梦一直持续到我们家从二道街搬出。

很多年后，父亲从一个朋友的手里买了一架老式自鸣钟，于是，我们的家里也开始有了那整日滴滴嗒嗒的声音。每隔一个时辰，那架

自鸣钟会发出一阵巨大的轰鸣，准确地报出时辰。夜里，我们枕着自鸣钟单调而有节奏的声音进入梦里，感觉日子沉静而又甜蜜。偶尔半夜里，自鸣钟的敲击声惊醒了我的好梦，我听到脚那头的父亲发出一声长长的梦呓般的叹息。只是，父亲买的这架二手自鸣钟时常要闹点脾气，不是那硕大的钟锤借故休息，就是两根针头错乱了分工。那时候，父亲下班回家后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打开自鸣钟的玻璃门，用一把铜钥匙一下一下地拧着自鸣钟的发条，一个钟点一个钟点地对着时辰，于是，自鸣钟就不停地敲击着，不停地报着时辰。又过了一些时日，那架自鸣钟索性不再工作了，但它仍然庄重地矗立在条桌的正中，成了家里一种时尚的装点，就像一个失势的贵族，它坐落在那里，却仍然向人诉说它曾经的辉煌，也仿佛替父亲向人诉说着，我们这样的家里也曾经有过自鸣钟的。

2011年8月

夜路

我一直记着12岁时的一次夜路。

那是一个星期天，我在江边与伙伴们玩耍，母亲来了，很急的样子。她把两件衣服塞到我手里，说刚才董店那边有人带信来，我在矿上做电工的哥哥病了，在医院里打吊针，母亲让我赶紧去那边看看。

那时候，一般的病吃几片阿司匹林就行，至多打一个屁股针，到打吊针时，病应该是很重了。董店离大通约30华里路程，母亲说粮站那边有往董店运米的卡车，她去跟司机说说，看人家能否带上我。

我老大的不愿意，怪那个带信的人多事，再说了，我也不是医生，哥哥病了，我去能管什么用？母亲见我叽叽咕咕，便火暴起来，说你哥哥病了，让你去看看，你这么要玩啊？其实，我之不想去，并非仅仅贪玩。当时我上四年级，刚做了一个班干的小角色。上一周班主任规定，班干必须每天轮流值日，值日的班干须比其他人提前到校，然后就披着一条红绶带站在教室门口，检查同学作业完成没有，检查替附近农村生产队积肥的任务完成没有，有一样没有完成的都不准进教室。我知道，第二天正轮上我值日，而且，这是我当上班干后的第一次值日。对这一天，我期待很久了。只是，这是一件说不出口的事情，母亲越催我，我越急，一急，就哭了。我一哭，母亲就骂得

更凶了，说你哥哥在生病打吊针，你却平白无故地哭，你作死啊？母亲说着，就捡起路边的一根树枝，在我屁股上狠狠地抽了两下。我知道我是非去不可了，于是就擦了眼泪，跟着母亲，向粮站走去。粮站大院里，十几个搬运工人唱着号子，驮着麻袋，正沿着跳板爬到一辆辆解放卡车上。平常的日子里，我并不厌弃这种搬运号子，清晨或是傍晚，我喜欢坐在江边的沙滩上，在粗犷的搬运号子声中，看工人在驳船上来来往往，一边漫无边际地想着自己的少年心思。可现在我却一点心情也没有，想着不得不去的董店，想着明天的值日，真正是懊丧无比。母亲走过去，同其中的一个司机说着什么，我站在远处，想着司机或许会拒绝母亲。那个司机果然就拒绝了，但母亲不屈不挠，又向另一个司机走去。母亲的乞求成功了，终于有一个司机答应带上我一同去董店。我爬上卡车，坐到那堆麻袋上。车离开大通，向董店方向驶去，腊月里冷硬的风抽打在脸上，有一些刺痛，也有一些兴奋，心情也好了许多。

哥哥并没有什么大不了的病，据说就是受凉了，吊了两瓶水，烧很快就退了。我见到他时，他正叉着手，站在篮球场边看别人打球。哥哥领我去了宿舍，又去食堂买了馒头。我看看天色尚早，就坚持要回去。哥哥有些意外，但他说，我去看一看有没有顺风车，有，你就走，没有，你就委屈住一夜，明天早上拉煤的车就多了。我坐在哥哥的宿舍里，吃着馒头，等着他的消息。不一会儿，哥哥来了。哥哥说，正好有一辆车要去大通，已经跟司机讲好了。哥哥从床底下拖出一只沉甸甸的袋子说，我给附近一个老乡装电灯，老乡就送我一袋山芋，你正好带回去吧。临出门时，哥哥看了看我脚上那双露出大脚趾的布鞋，便从箱子里拿出一双半新的翻毛皮鞋说，“你穿上试试，如

果合脚，就送给你吧”。那双翻毛皮鞋明显大了，但我一经穿上，就再也舍不得脱下，便说，正好啊，不大也不小。哥哥提着那只装满山芋的袋子，将我交给一个长得黑而粗的司机，又再三地叮嘱了几句，就回去了。我想着今天来回地兜风，看了哥哥的病，带回去一袋山芋，而且一点也没有耽误明天的值日，真不错啊。早知道这样，下午母亲叫我来时，我就不该哭成那样。

这是一辆空车，仍然是解放卡车，据说是去大通接人的。车开了五六里路，卡车离开那条沙石公路，在一个村口停下来。原来这儿是司机未婚妻的家，他说要去未婚妻家交代点事，一会儿就过来。等了足足有一个小时，司机来了，但他说，车有点毛病，今天走不了。他问我是否愿意在他未婚妻家住一夜，还是必须回去。我真想把这背信弃义的家伙狠狠骂一顿，但我忍了。我扛着那袋山芋，走下车。

现在，摆在我面前有两个选择：一是再回到董店，在哥哥那里住一夜；另一个就是迈开双脚，走向大通去。我稍作犹豫，便选择了后者。司机见我执意要走，便指着一条小路说，你就沿着这条路一直走，这里离大通已经不远了。我心里骂着这个混账的司机，一边就沿着这条小路向大通的方向走去。但我知道，这地方离大通至少还有二十多里路，可我必须在天黑前赶回大通。路似乎越走越长，肩上的袋子也越来越沉。而且，贪婪和喜新厌旧让我吃够了苦头，我实在不该扔了那双虽破但却合脚的布鞋。我在路边的一块石头上坐下来，脱下那双翻毛皮鞋，看着脚上的累累血泡，一边骂着那个司机，一边就哭了起来。

暮色笼罩着山野，四周开始朦胧起来。我不能在这里久留，这一带不久前有驴子狼的传说，那是一种驴一般高大的狼，据说攻击起

人来凶狠无比。不管是真是假，我都必须在天黑前赶回大通。我用带子将翻毛皮鞋拴在一起，挂在脖子上，赤着脚，扛着那袋山芋，继续向大通的方向走去。比起那条公路，这条小路也许的确近了不少，但却是一条野路，沿途既看不到人家，更少有行人。随着夜晚的无可阻挡的到来以及所走的路程越来越远，我开始陷入两难的境地，既无法在天黑前回到大通，也不能再踅回董店，回到哥哥那儿。随着夜的来临，一股莫名的恐惧开始像蛇一般袭击着我。路边的萤火虫点点翻飞，四周的山林里传来一声声夜鸟的啼叫，那鸟儿的每一声啼叫都像是冤死的鬼魂所发出的凄厉的哭叫声。与此同时，过去那些年里所有在石板路上听来的鬼怪故事一个个鲜活地呈现在眼前。这一刻，我是多么希望那条山路上有一个行路的人，哪怕是一条狗。但是，当附近真的传来说话声时，我立即又紧张得浑身哆嗦。隔着袋子，我抚摸着袋子里的那些石头般坚硬透着泥土和火粪气味的山芋，我当然明白，在1962年的冬季，这袋山芋对于我们全家的意义……

我已经忘了那天晚上我究竟是怎样走回家的了，我只知道我敲开家门时，母亲披着一件衣服，站在门缝里惊恐地叫着：“你怎么才回来，都后半夜了啊！”看到屋里的那盏灯火，我忽然有着说不出的委屈，便不顾一切地哭了起来。母亲的声音提高了八度，说：“你哭什么，你哥哥怎么了？”我抹了一把眼泪，赌气地指着那袋山芋说：“他很好，这是他让我拿回来的山芋……”

一个多月后，哥哥回来，他说他与那个司机狠狠地打了一架，他们俩都受了矿上的处分。

2009年7月

好吃的馒头

人应该都有这样的经验，哼一首老歌，立刻会忆起当初唱这首歌时的场景和情境。巴金在他的《随想录》中说，只要是听到收音机里放样板戏，他就会不由自主地哆嗦。20世纪60年代初的“洪湖水，浪打浪”至今被人传唱，但我一听到这首歌，就想起当初碗中稀粥的圈圈涟漪层层波浪，饥饿的感觉不期而至。记忆实在是一种奇怪的东西，也很执著。

其实，吃，也是这样，尤其是第一次的吃，只要当时的情境足够深刻，不管过了多少年，那第一次的味道任怎样也不能从记忆中抹去。

我一直记着一个馒头的味道。

那一年我9岁，跟着母亲和妹妹走了一夜的山路，天亮时来到一个叫狮子山的建筑工地，见到了在那里干活的哥哥。当时又困又饿，哥哥从食堂给我们买来几个馒头——那是我第一次吃馒头，虽然此前听说过。第一个馒头是囫囵吞枣下去的，第二个，我要慢慢地吃了，把皮撕下来，一点一点地吃，然后再将剥了皮的馒头用手掰下，一小口一小口地送到嘴里，感觉人世间再没有比馒头更好吃的东西了。馒头的滋味，就这样刻在了记忆里。

随着日子的舒展，馒头当然不再是稀罕的东西，但我再也没有吃过9岁时在狮子山吃过的那么好的馒头。

我当然不是做了皇帝，一心想吃当年落难时吃过的野菠菜的朱元璋，只因市场上的馒头越做越稀松，越来越没有嚼头，就像当今的我们。我曾希望妻子能蒸一锅馒头，一锅真正的好馒头。妻子是北方人，但她其实是在南方长大的，她所有从父母那里学来的手艺就是包饺子，却蒸不好馒头。这原因很简单，馒头发酵的过程是一个在物理及化学上都发生变化的过程，当然还有面粉的质量，没有专业的技术和上好的面粉，是做不出好馒头的。

十多年前去西安，那是我第一次到有着美食之都之称的西安，但几天待下来，吸引我的不是羊肉泡馍，不是臊子面，而是馒头，一种又硬又香，又有嚼头的馒头。可惜我忘了它叫什么名字，是在哪一家面馆。那天一个朋友请我们吃羊肉泡馍，我对那种又膻又辣的羊肉汤一点兴趣都没有，而用来泡羊肉汤的馒头却让我吃了一个又一个。它有一个奇怪的名字，由西安话叫起来，很是别致，所以我刚才说了，时至今日，我一直无法想起它的名字。只记得它的形状，圆形，中间有一点凹陷，手感较硬，但却不是死面馒头的硬，是一种富有弹性的硬；因为硬，所以有嚼头；有点糙，但却带着新鲜小麦的清香。其他人吃了，也都觉得是好馒头，是与我们这边面食摊上完全不一样的馒头。临离开时，特地买了一小袋。几天的车程勾留，早该扔掉的，却没有扔掉，一直带到家，虽然很硬，但那种小麦的香味一点也没有改变，也依然有嚼头。

今年4月，再去西安，自然又想起那次吃过的馒头。当时是住在大钟楼对面的一家宾馆里。宾馆的后面有一条美食街。放下行李，